淡江時報 第 456 期

**下學期學雜費繳費單週三發放**

**學生新聞**

【本報訊】八十九學年度第二學期學雜費繳費單將於二十七日（週三）由系、所轉發同學，因繳費期間正值寒假，無法補發繳費單，請同學妥善保管，並於規定時間至銀行繳費，以利電話註冊查詢。

　為配合教務處電話註冊查詢，日、夜延畢生和研究所在職專班註冊繳費單暫收六學分，及二技在職專班註冊繳費單暫收十二學分，請收到繳費單後先至銀行繳費，即可電話註冊查詢；有關補退費俟加退選學分數確定後，再行辦理。

　繳費及可電話註冊查詢時間請參閱教務處選課手冊，繳交學雜費（註冊）須知及課程表。